

#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钢天源  
股票代码：00205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8号A座19层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8号A座19层

一致行动人名称：中钢集团鞍山热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鞍山市鞍千路301号  
通讯地址：辽宁省鞍山市高新区鞍千路301号

一致行动人名称：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安徽省马鞍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塘路666号  
通讯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塘路666号

一致行动人名称：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化工路26号10号楼1-4层  
通讯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化工路26号

一致行动人名称：中国冶金科技成果转化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33号院  
通讯地址：北京海淀区海淀大街8号中钢国际广场A706

签署日期：2019年12月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包括股份持有人、股份控制人以及一致行动人）在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无偿划转已经获得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对本次无偿划转涉及的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向中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无偿划转其持有的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23,345,380股股份事项的同意。

本次无偿划转涉及豁免要约收购事宜，尚需通过国资委产权管理信息系统作备案管理，并取得统一编号的备案表，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豁免中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要约收购义务。

五、本次无偿划转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11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2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2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23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声明.....	24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34

## 第一节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有如下特定含义：

本报告书	指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钢集团	指	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
中钢资本	指	中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钢股份	指	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
中钢热能院	指	中钢集团鞍山热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钢马矿院	指	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钢制品工程	指	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冶金科技	指	中国冶金科技成果转化有限公司
中钢资产	指	中钢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钢天源、上市公司	指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057.SZ)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无偿划转	指	经中钢集团批准，中钢股份将持有的中钢天源123,345,380股股份无偿划转给中钢资本。
《无偿划转协议》	指	中钢股份与中钢资本于2019年12月27日就本次无偿划转签署的《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关于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中钢股份介绍

#### (一) 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 8 号 A 座 19 层

法定代表人：徐思伟

注册资本：1,300,467.048081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5337C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冶金产品及生产所需原料、燃料、辅料、设备、配件的生产、加工、销售、仓储、包装；冶金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冶金类新型材料、特种材料、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加工销售；进出口业务；工程招标代理业务；承包境内外工程；对外咨询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08 年 3 月 21 日至长期

股东名称：中钢集团持股 99.38%、中钢资产持股 0.62%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 8 号 A 座 19 层

联系电话：010-62686689

#### (二) 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中钢股份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现任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徐思伟	男	董事长	中国	北京市	否
刘安栋	男	董事、总经理	中国	北京市	否
李国富	男	董事	中国	北京市	否

(三) 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中钢股份持有、控制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证券代码	注册资本(元)	主营业务	中钢股份持股比例
1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000928	1,256,662,942.00	以钢铁、电力、煤焦化工和矿业为主的工业工程及工业服务、以城市基础设施和轨道交通为主的市政工程及投资运营、以大气及固废治理、清洁能源利用为主的节能环保、以智能制造和新材料开发为核心的高新技术	32.33%

注：中钢股份持股比例包括直接持股和间接持股。

## 二、一致行动人中钢热能院介绍

### (一) 基本情况

名称：中钢集团鞍山热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鞍山市鞍千路 301 号

法定代表人：张功多

注册资本：8,949.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300241446388G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进出口贸易、出口代理、能源审计服务；主办冶金能源杂志。一般经营项目：煤化工、化工环保、冶金工艺、工业节能、新型材料、工业自动化控制方面的科研成果转让、工程设计、工程承包及设备研制、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研制；冶金化工环保设备、节能检测设备、煤焦分析仪器制造；机械加工；广告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1991年05月24日至长期

股东名称：中钢科技持股100%

通讯地址：辽宁省鞍山市高新区鞍千路301号

联系电话：0412-5233388

## （二）中钢热能院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中钢热能院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现任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张功多	男	执行董事、总经理	中国	北京市	否

## （三）中钢热能院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中钢热能院不存在持有、控制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情况。

## 三、一致行动人中钢马矿院介绍

###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安徽省马鞍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塘路666号

法定代表人：许传华

注册资本：30,411.6726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5004854075889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发与综合利用研究,矿物新材料、选矿药剂、炸药生产设备、矿山机械、仪器仪表的技术研发、生产(限下属分支机构经营)、销售、咨询、转让；空心玻璃微珠的技术研发、生产、销售、咨询、转让；安防工程、技防工程、视频监控系统设计、安装、维修；批发零售冶金产品、建筑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电子产品、交通运输设备(不含小轿车)；承办会展、会议服务；工程咨询(钢铁矿山专业、岩土工程专业、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专业、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有色冶金专业、建筑材料专业),安全评价甲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乙级,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评价甲级；安全标准化评审,清洁生产咨询服务,固定资产投资节能评估；计量认证业务范围内的检测及相关业务；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地质实验测试；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以下经营项目限下属分支机构经营)翻译；技术信息咨询；会议接待；住宿服务；零售日用百货、烟；停车服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

经营期限：1992 年 07 月 09 日至长期

股东名称：中钢科技持股 88.89%；安徽省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3.41%；安徽长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05%；马鞍山天鑫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1.53%、马鞍山天泽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1.57%；马鞍山天泓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1.56%

通讯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塘路 666 号

联系电话：0555-2404808

## （二）中钢马矿院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中钢马矿院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现任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许传华	男	董事长	中国	马鞍山市	否
徐修平	男	董事、总经理	中国	马鞍山市	否
郭金峰	男	董事、副总经理	中国	马鞍山市	否
巴峰	女	董事	中国	北京市	否
张治武	男	董事	中国	马鞍山市	否

(三) 中钢马矿院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中钢马矿院不存在持有、控制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情况。

#### 四、一致行动人中钢制品工程介绍

##### (一) 基本情况

名称：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化工路 26 号 10 号楼 1-4 层

法定代表人：任红奎

注册资本：29,900.76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344968461A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金属制品及机械设备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质量检测；工程咨询及技术服务；销售：金属材料、矿产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经营期限：2015 年 06 月 29 日至长期

股东名称：中钢科技持股 100%

通讯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化工路 26 号

联系电话：0371-67852051

(二) 中钢制品工程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现任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任红奎	男	执行董事、总经理	中国	郑州市	否

(三) 中钢制品工程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 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中钢制品工程不存在持有、控制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情况。

## 五、一致行动人冶金科技介绍

(一) 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冶金科技成果转化有限公司

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 33 号院

法定代表人：成兼任

注册资本：20,960.82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108981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高新技术开发、咨询、服务；矿山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冶金矿业的投资；冶金矿山设备、备品备件、机械、材料的销售；机械租赁；办公楼物业管理；矿山机械修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17 年 12 月 27 日至长期

股东名称：中钢科技持股 100%

通讯地址：北京海淀区海淀大街 8 号中钢国际广场 A706

联系电话：010-62689565

(二) 冶金科技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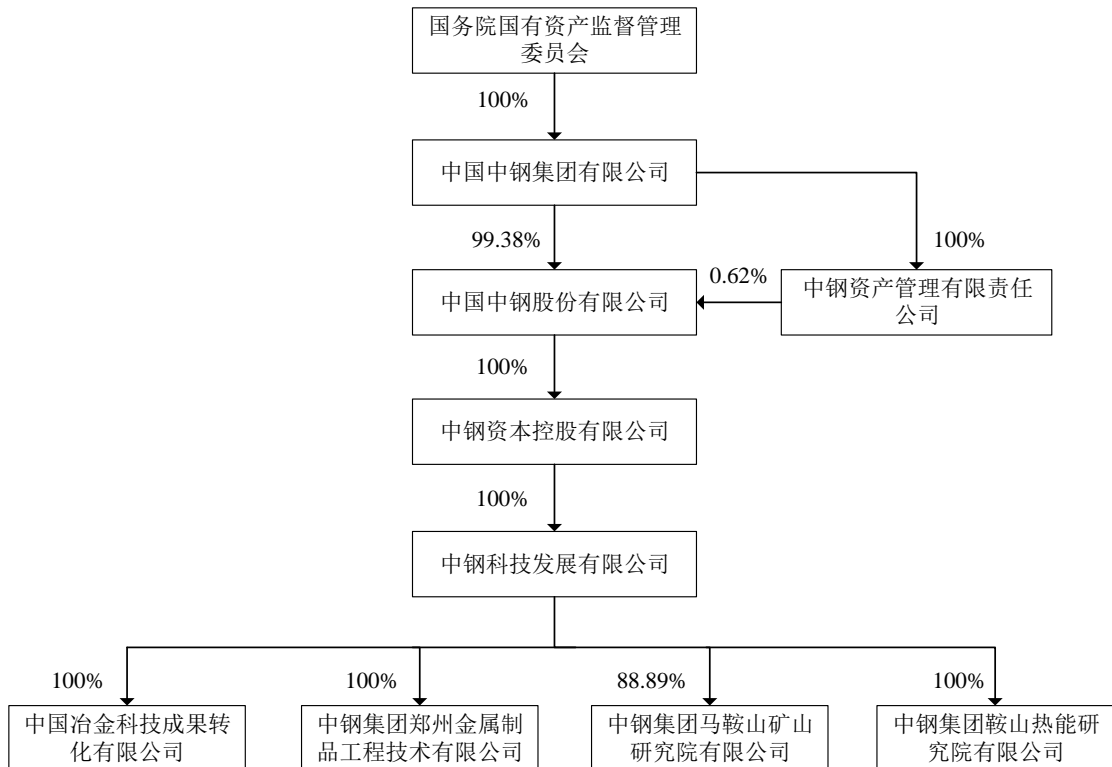
姓名	性别	现任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成兼任	男	执行董事、总经理	中国	北京市	否

(三) 冶金科技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冶金科技不存在持有、控制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情况。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一致行动人之间的产权控制关系

中钢股份间接持有冶金科技 100%股权、中钢制品工程 100%股权和中钢热能院 100%股权，间接持有中钢马矿院 88.89%股权，中钢股份与冶金科技、中钢制品工程、中钢热能院、中钢马矿院之间的产权控制关系如下：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 一、权益变动目的

中钢集团债务重组方案于 2016 年获得国务院审批通过。根据债务重组方案要求,中钢集团须将集团范围内的优质资产注入至中钢股份新设立的承债平台中钢资本,进而使中钢资本具备债务偿付能力。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中钢天源权益的处置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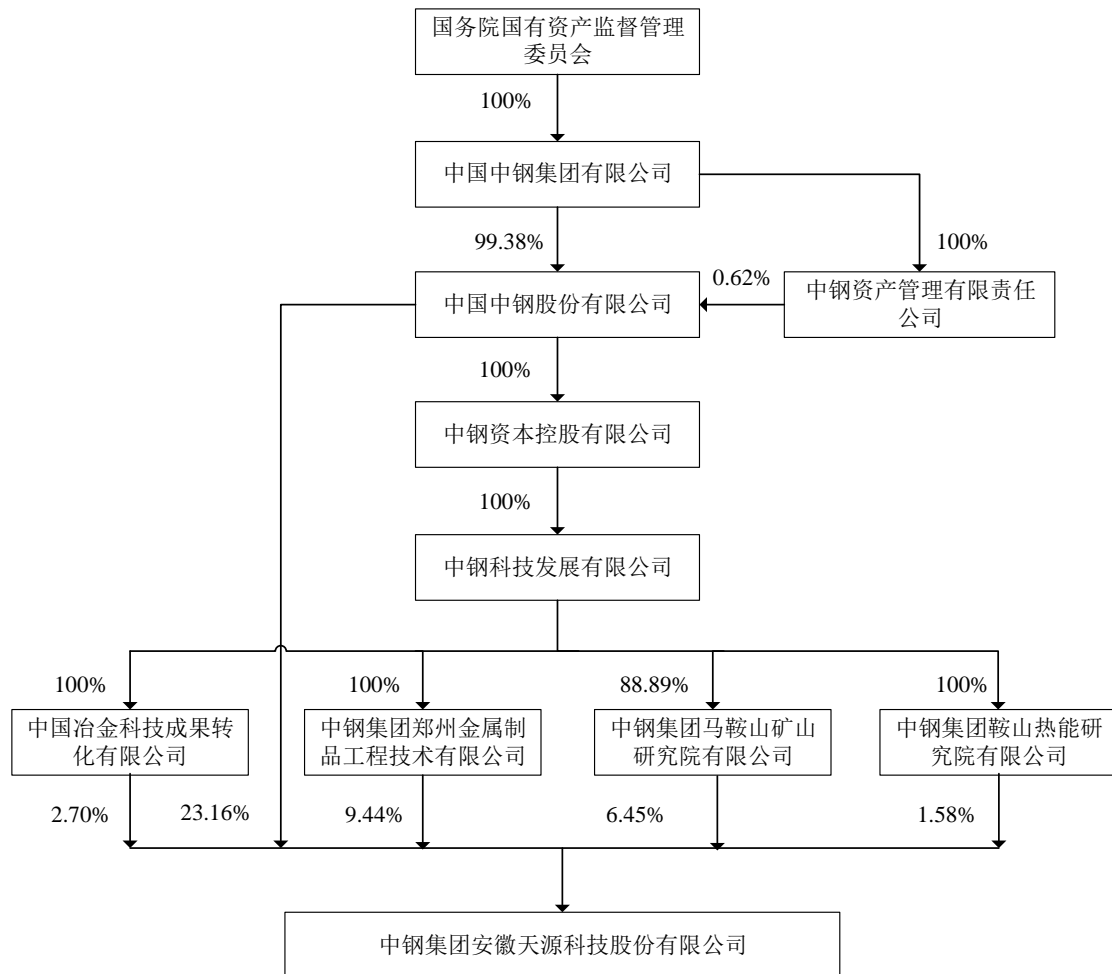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中钢股份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中钢天源的股份或者继续处置所拥有权益的中钢天源的股份之计划,但是不排除因信息披露义务人业务整合、资本运作等事项而产生增/减持中钢天源的股份之情形。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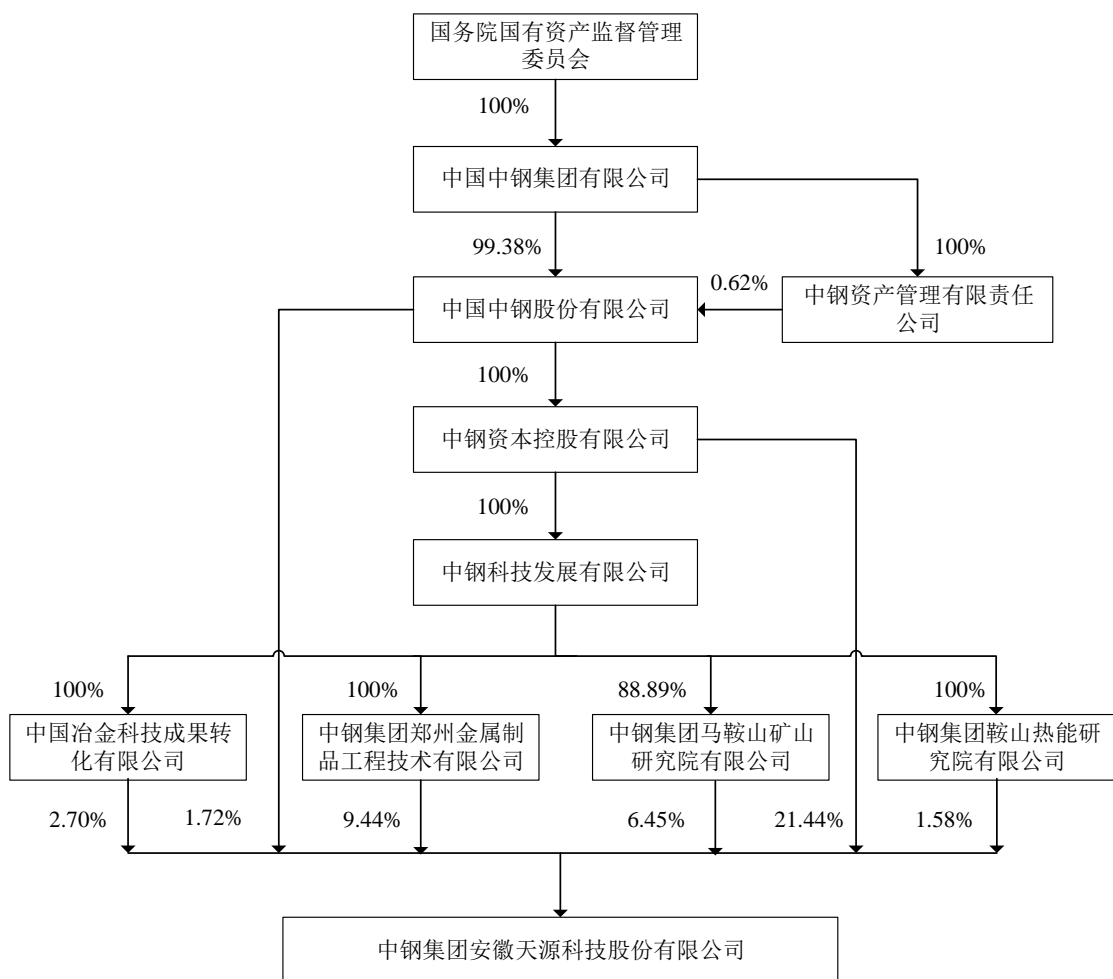
中钢股份持有中钢资本 100% 股权；中钢资本通过全资子公司中钢科技分别间接持有中钢热能院 100% 股权、中钢马矿院 88.89% 股权、中钢制品工程 100% 股权、冶金科技 100% 股权。中钢股份、中钢热能院、中钢马矿院、中钢制品工程、冶金科技互为一致行动人。

本次无偿划转前，中钢股份直接持有中钢天源 133,245,380 股股份，占中钢天源的股份总数的 23.16%，为中钢天源的控股股东；中钢热能院持有中钢天源 9,075,195 股股份，占中钢天源的股份总数的 1.58%；中钢马矿院持有中钢天源 37,131,430 股股份，占中钢天源股份总数的 6.45%；中钢制品工程持有中钢天源 54,322,377 股股份，占中钢天源股份总数的 9.44%；冶金科技持有中钢天源 15,546,879 股股份，占中钢天源股份总数的 2.70%。本次权益变动前，中钢股份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中钢天源 43.33% 的股份，中钢天源的产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是中钢股份将其持有的中钢天源 123,345,380 股股份无偿划转给中钢资本。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中钢股份仍持有中钢天源 9,900,000 股股份，占中钢天源股份总数的 1.72%；中钢资本直接持有中钢天源 123,345,380 股股份，占中钢天源股份总数的 21.44%，成为中钢天源的控股股东；中钢热能院持有中钢天源 9,075,195 股股份，占中钢天源股份总数的 1.58%；中钢马矿院持有中钢天源 37,131,430 股股份，占中钢天源股份总数的 6.45%；中钢制品工程持有中钢天源 54,322,377 股股份，占中钢天源股份总数的 9.44%；冶金科技持有中钢天源 15,546,879 股股份，占中钢天源股份总数的 2.70%。中钢股份及其一致行动人仍合计持有中钢天源 43.33%的股份，中钢天源的实际控制人不变。中钢天源的产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 二、 本次无偿划转涉及的交易协议

2019年12月27日，中钢股份与中钢资本签署了《无偿划转协议》，中钢股份将其持有的中钢天源 123,345,380 股股份无偿划转给中钢资本，本次无偿划转未导致标的股份的国有性质发生改变。

《无偿划转协议》自下列条件同时满足后生效：（1）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2）各方分别按其章程及制度规定履行关于本次无偿划转的决策程序；（3）中钢集团批准本次无偿划转；（4）中国证监会豁免中钢资本及其一致行动人要约收购义务。

## 三、 本次无偿划转尚待履行的法律程序

### （一）本次无偿划转已履行的法律程序

1. 2019年11月4日，中钢集团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无偿划转事项。

2. 2019年11月21日，中钢股份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将中钢股份所持有的中钢天源 123,345,380 股股份无偿划转至中钢资本。

3. 2019年11月21日，中钢资本的唯一股东中钢股份作出股东决定，同意中钢资本受让中钢股份无偿划转的中钢天源 123,345,380 股股份。

4. 2019年12月27日，中钢集团作出《关于中钢集团下属上市公司股份无偿划转相关事项的批复》（中钢集团企函[2019]196号），同意本次无偿划转事项

#### （二）本次无偿划转尚待履行的法律程序

1、本次无偿划转尚需通过国资委产权管理信息系统作备案管理，并取得统一编号的备案表。

2、本次无偿划转尚需中国证监会豁免中钢资本及其一致行动人要约收购义务。

#### 四、 被收购上市公司权益的权利限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无偿划转涉及的中钢天源 16,879,219 股股份为限售流通股，106,466,161 股股份为非限售流通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无偿划转涉及的中钢天源 58,183,080 股股份存在质押，65,162,300 股股份不存在质押。除前述质押情形外，本次无偿划转涉及的标的股份不存在冻结及其他权利限制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中钢股份已就本次无偿划转事项取得了质权人的同意。

#### 五、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是否失去对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中钢股份仍持有中钢天源 9,900,000 股股份，中钢股份全资子公司中钢资本直接持有中钢天源 123,345,380 股股份，中钢资本将成为中钢天源的控股股东，中钢股份、中钢资本及其一致行动人中钢热能院、中钢马



矿院、中钢制品工程、冶金科技合计持有中钢天源 43.33%的股份，中钢天源的实际控制人不变。

## 六、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对受让人的调查情况

本次无偿划转系国有股权行政划转，中钢股份对受让人中钢资本的主体资格、资信情况、受让意图进行了合理的调查和了解，认为中钢资本具备收购人资格，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情形。

## 七、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上市公司的负债，未解除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中钢股份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未清偿其对上市公司的负债、未解除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查询结果，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中钢集团、中钢股份、中钢资本、中钢热能源、中钢马矿院、中钢制品工程、冶金科技及其各自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在中钢天源就本次无偿划转事项提示性公告发布之日前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中钢天源股票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亲属关系	日期	股份变动情况(股)	期末持股情况(股)	买入/卖出	价格
单玉桂	中钢集团监事	2019.07.31	3,000	3,000	买入	10.02
		2019.08.19	3,000	0	卖出	10.61
张晓林	中钢集团监事单玉桂之配偶	2019.07.31	3,500	3,500	买入	10.01
		2019.08.19	3,500	0	卖出	10.61
唐静	中钢马矿院财务总监	2019.07.26	1,000	1,000	买入	9.90
徐修平	中钢马矿院董事、总经理	2019.08.13	26,000	0	卖出	11.18
		2019.08.20	5,000	5,000	买入	10.66
		2019.08.21	5,000	10,000	买入	10.65
		2019.11.15	10,000	20,000	买入	8.42
郭金峰	中钢马矿院董事、副总经理	2019.06.27	300	600	买入	12.65
		2019.07.04	200	800	买入	12.39
		2019.07.04	200	1,000	买入	12.19
		2019.07.10	900	1,900	买入	11.37
		2019.07.10	1,900	3,800	买入	11.29
		2019.07.11	2,000	5,800	买入	11.19
		2019.07.12	1,600	7,400	买入	10.91
		2019.07.18	2,400	5,000	卖出	12.00
		2019.08.15	1,000	6,000	买入	10.31
		2019.08.15	1,000	5,000	卖出	10.42
		2019.08.19	1,000	6,000	买入	10.63
		2019.08.19	1,000	5,000	卖出	10.81
		2019.08.21	900	5,900	买入	10.55
		2019.08.23	900	5,000	卖出	10.69
		2019.09.03	800	5,800	买入	10.52
		2019.09.04	600	6,400	买入	10.44
		2019.09.05	1,400	5,000	卖出	10.61
		2019.09.06	1,000	6,000	买入	10.52
		2019.09.09	1,000	5,000	卖出	10.69
		2019.09.11	5,000	0	卖出	12.10

		2019.09.23	500	500	买入	10.63
		2019.09.24	500	1,000	买入	10.51
		2019.09.24	500	500	卖出	10.70
		2019.09.24	500	1,000	买入	10.57
		2019.09.26	900	1,900	买入	9.72
		2019.09.27	900	1,000	卖出	9.95
		2019.10.09	1,000	0	卖出	10.46
		2019.10.11	1,000	1,000	买入	10.01
		2019.10.15	1000	2,000	买入	9.91
		2019.10.15	300	2,300	买入	9.85
		2019.10.16	1,000	3,300	买入	9.81
		2019.10.17	1,000	4,300	买入	9.67
		2019.10.18	1,000	5,300	买入	9.43
		2019.11.20	2,600	2,700	卖出	9.17
		2019.11.21	1,300	4,000	买入	8.65
		2019.11.22	1,300	2,700	卖出	8.77
		2019.12.04	2,700	0	卖出	8.73
		2019.12.13	1,000	1,000	买入	8.21
		2019.12.16	1,000	0	卖出	8.34
徐敏芳	中钢马矿院 董事、副总 经理郭金峰 之配偶	2019.06.27	400	400	买入	12.66
		2019.07.01	600	1,000	买入	12.68
		2019.07.01	300	1,300	买入	13.03
		2019.07.04	300	1,600	买入	12.36
		2019.07.04	300	1,900	买入	12.21
		2019.07.10	1,000	2,900	买入	11.36
		2019.07.10	2,300	5,200	买入	11.32
		2019.07.11	2,000	7,200	买入	11.18
		2019.07.18	2,200	5,000	卖出	12.00
		2019.08.15	1,000	6,000	买入	10.31
		2019.08.15	1,000	5,000	卖出	10.39
		2019.08.19	1,000	6,000	买入	10.63
		2019.08.19	1,000	5,000	卖出	10.81
		2019.08.21	600	5,600	买入	10.55
		2019.08.21	2,400	8,000	买入	10.46
		2019.08.21	800	8,800	买入	10.42
		2019.08.23	3,800	5,000	卖出	10.68
		2019.09.03	1,600	6,600	买入	10.52
		2019.09.05	1,600	5,000	卖出	10.61
		2019.09.11	5,000	0	卖出	12.10
		2019.09.23	500	500	买入	10.63
		2019.09.24	500	1,000	买入	10.51
		2019.09.24	500	500	卖出	10.70
2019.09.24	500	1,000	买入	10.57		

		2019.09.25	1,700	2,700	买入	10.34
		2019.10.09	2,700	0	卖出	10.46
		2019.10.11	1,000	1,000	买入	10.01
		2019.10.15	500	1,500	买入	9.87
		2019.10.17	1,000	2,500	买入	9.67
		2019.10.24	1,000	3,500	买入	8.93
		2019.11.11	700	4,200	买入	8.11
		2019.11.14	700	3,500	卖出	8.20
		2019.11.20	1,700	1,800	卖出	9.17
		2019.11.21	1,200	3,000	买入	8.65
		2019.11.22	1,200	1,800	卖出	8.79
		2019.12.04	1,800	0	卖出	8.73
		2019.12.13	1,000	1,000	买入	8.21
		2019.12.16	1,000	0	卖出	8.34

对于上述买卖股票行为，中钢集团监事单玉桂已出具声明及承诺如下：

“1、本人于11月21日知悉本次无偿划转相关事项。本人及本人配偶张晓林于核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系依据对证券市场、行业的判断和对上市公司投资价值的判断而为，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无偿划转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人未向本人配偶透露过本次无偿划转的任何内幕信息，本人对于本人配偶前述股票买卖行为亦不事前知悉，本人及本人配偶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2、在本次无偿划转实施完毕前，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规范交易行为，不会再以直接或间接方式通过股票交易市场或其他途径买卖上市公司的股票。”

对于上述买卖股票行为，中钢集团监事单玉桂的配偶张晓林已出具声明及承诺如下：

“1、本人在上市公司就本次无偿划转事项发布提示性公告之前并不知悉该事项。本人于核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系依据对证券市场、行业的判断和对上市公司投资价值的判断而为，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无偿划转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人配偶未向本人透露过本次无偿划转的任何内幕信息，本人配偶对于本人前述股票买卖行为亦不事前知悉，本人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2、在本次无偿划转实施完毕前，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规范交易行为，不会再以直接或间接方式通过股票交易市场或其他途径买卖上市公司的股票。”

对于上述买卖股票行为，中钢马矿院财务总监唐静已出具声明及承诺如下：

“1、本人于11月21日知悉本次无偿划转相关事项。本人于核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系本人依据对证券市场、行业的判断和对上市公司投资价值的判断而为，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无偿划转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人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2、在本次无偿划转实施完毕前，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规范交易行为，不会再以直接或间接方式通过股票交易市场或其他途径买卖上市公司的股票。”。

对于上述买卖股票行为，中钢马矿院董事、总经理徐修平已出具声明及承诺如下：

“1、本人于11月21日知悉本次无偿划转相关事项。本人于核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系本人依据对证券市场、行业的判断和对上市公司投资价值的判断而为，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无偿划转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人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2、在本次无偿划转实施完毕前，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规范交易行为，不会再以直接或间接方式通过股票交易市场或其他途径买卖上市公司的股票。”。

对于上述买卖股票行为，中钢马矿院董事、副总经理郭金峰已出具声明及承诺如下：

“1、本人于11月21日知悉本次无偿划转相关事项。本人及本人配偶徐敏芳于核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系依据对证券市场、行业的判断和对上市公司投资价值的判断而为，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无偿划转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人未向本人配偶透露过本次无偿划转的任何内幕信息，本人对于本人配偶前述股票买卖行为亦不事前知悉，本人及本人配偶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

的情形。

2、在本次无偿划转实施完毕前，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规范交易行为，不会再以直接或间接方式通过股票交易市场或其他途径买卖上市公司的股票。”

对于上述买卖股票行为，中钢马矿院董事、副总经理郭金峰的配偶徐敏芳已出具声明及承诺如下：

“1、本人在上市公司就本次无偿划转事项发布提示性公告之前并不知悉该事项。本人于核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系依据对证券市场、行业的判断和对上市公司投资价值的判断而为，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无偿划转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人配偶未向本人透露过本次无偿划转的任何内幕信息，本人配偶对于本人前述股票买卖行为亦不事前知悉，本人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2、在本次无偿划转实施完毕前，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规范交易行为，不会再以直接或间接方式通过股票交易市场或其他途径买卖上市公司的股票。”

除上述交易情况外，本次无偿划转核查范围内的单位和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核查期间不存在交易中钢天源股票的行为。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无偿划转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2.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规定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以下文件于本报告书公告之日起备置于中钢天源法定地址，在正常时间内可供查阅：

1. 中钢股份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营业执照
2. 中钢股份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
3. 中钢资本关于本次无偿划转的内部决策文件
4. 中钢集团关于本次无偿划转的内部决策文件
5. 中钢股份关于本次无偿划转的内部决策文件
6. 中钢集团批准本次无偿划转的文件
7. 中钢股份与中钢资本关于中钢天源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中钢集团鞍山热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中国冶金科技成果转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签章页）

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签章页）

中钢集团鞍山热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签章页）

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签章页）

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签章页）

中国冶金科技成果转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b>基本情况</b>			
上市公司名称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安徽省马鞍山市
股票简称	中钢天源	股票代码	00205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8号A座19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small>注: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钢集团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small>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        普通股        </u> 持股数量: <u>        249,321,261 股        </u> 持股比例: <u>        43.33%        </u>		
本次权益变动股份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        普通股        </u>		

	变动数量: <u>123,345,380 股</u>
	变动比例: <u>21.44%</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p>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履行的相关程序如下: 1、本次无偿划转尚需通过国资委产权管理信息系统作备案管理,并取得统一编号的备案表。 2、本次无偿划转尚需中国证监会豁免中钢资本及其一致行动人要约收购义务。</p>

（此页无正文，为《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中钢集团鞍山热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中国冶金科技成果转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